# 非公开发行金融产品投资 居间服务协议

2016 年版本

合同编号:

# 尊敬的投资客户:

为了维护您的自身权益、防范投资风险,请在投资前仔细阅读本协议各条款、以及与金融产品相关的全部产品规则,特别是加粗字体条款,以充分知悉、了解涨呗网发布的非公开发行金融产品的运作规则、投资范围以及协议双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一旦加入购买即视为对本协议全部条款及相关业务规则已充分理解并完全接受。

在乙方充分了解并清楚知晓本协议涉及产品投资风险的前提下,本涨呗网《非公开发行金融产品投资居间服务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由以下各方于【】年【】月【】日签订:

甲方(融资方)	
涨呗网用户名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电子邮箱	
乙方(投资者)	
涨呗网用户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电子邮箱	
丙方(居间方或涨呗网)	
公司名称	上海涨呗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经营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马当路 388 号 SOHO 复兴广场 A 座 2203 室
居间服务费率	0

#### 鉴于:

甲方拟通过丙方平台进行非公开地专项融资,乙方则以自有资金进行相应非公开发行金融产品投资,丙方利用其专业知识和平台资源,为甲、乙双方提供居间撮合等服务。各方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合作条款:

## 特别声明及承诺:

- 1. 各方确认,在签署本协议之前,已充分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协议的全部内容,对本 合同所有条款内容的理解不存在任何疑义和歧义。
- 2. 各方同意,一旦甲方委托丙方通过涨呗网平台非公开披露相关非公开发行金融产品融资交易信息(视情况而定)、丙方根据甲方委托通过涨呗网平台非公开披露本协议项下的交易信息(视情况而定)及乙方勾选"我已阅读并同意《非公开发行金融产品投资居间服务协议》,点击"确认加入"按钮,即视为甲方和乙方本人及丙方真实意思表示并以注册会员本人名义签署本服务协议,并视为已充分理解本协议所有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同意与本协议相对方以数据电文形式订立本协议并接受本协议约束,各方不得以未签订纸质协议为由否认本协议效力。
- 3. 乙方保证,有关非公开发行金融产品投资和具体资金操作由乙方独立操作、账号和密码由乙方自行掌握,乙方具有独立风险识别和承受能力,对金融产品、要素、投资方式、交易结构、可能存在相关的风险完全知悉、理解、并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结果。
- 4. 本协议对于各方产生拘束力的前提条件为甲乙双方均已注册成为涨呗网平台用户, 且甲乙双方均已与涨呗网及其指定的支付机构签署了相关服务协议。对于非公开发行金 融产品投资交易在实际操作中的相关机制与规则、本协议未明确的,均以甲乙双方与涨 呗网以及支付机构签署的相关服务协议的有关规定为准。

#### 风险提示与责任豁免:

1. 本协议所涉的金融产品收益均属预期年化收益率,并非涨呗网对乙方的可得利益或 回报所作的保证,也不应被视为涨呗网对于金融产品的最低收益保证,乙方应仔细阅读 甲方在涨呗网平台披露的金融产品相关信息披露文件,根据自身投资偏好和风险承受能 力,自行衡量产品信息、寻求所需的专业投资建议以及交易的真实性和安全性。乙方一 经签署本协议,即视为其已经充分知悉并理解金融产品交易所可能带来的风险与收益。 2. 预期收益率仅为投资者收益的一个参考收益率,并非构成涨呗网对投资者做出任何 形式明示或暗示的承诺、保证及担保。投资者实际投资收益按照本协议约定执行,涨呗 网仅为本协议项下的金融产品信息提供居间服务,涨呗网不对本协议项下任何其他方的 义务承担责任。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就涨呗网提供的金融产品 非公开居间服务的相关事项,订立有效合约,达成如下协议:

## 释义:

除非本协议另有规定,以下词语在本协议中定义如下:

- a. 涨呗网:指由丙方运营和管理的网站,域名为:www.51zhangbei.com。
- b. **甲方(即"融资方"**):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仅为本协议之目的,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法律法规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独立行使和承担本协议项下权利义务,自愿根据本协议约定向投资人进行非公开融资的自然人或机构。甲方为丙方涨呗网成功注册账户的会员。
- c. **乙方(即"投资人")**: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仅为本协议之目的,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法律法规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独立行使和承担本协议项下权利义务,自愿将合法所有资金进行本协议约定的投资,并承担投资风险享受投资收益的自然人。乙方为丙方涨呗网成功注册账户的会员。
- d. **丙方(即"居间方")**:指为甲方和乙方以非公开形式提供本协议项下金融产品投资非公开居间服务的主体,即上海涨呗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 e. **监管账户:** 以甲方名义在银行开立的、账户内资金独立于甲方自有资金的银行监管/保管账户。
- f. **涨呗网账户:** 指投资人、融资方以自身名义在涨呗网注册后系统自动产生的虚拟账户,通过第三方支付机构及/或其他通道进行充值或提现。
- g. **投资产品**:指甲方根据法律法规及乙方在本协议项下的要求,非公开发行的金融产品,详细以涨呗网届时具体非公开披露的产品内容和投资要素为准。

# 第1条 主要内容

- 1.1 标的: 【】
- 1.2 额度: 投资人参与的本期【】的总额度为【】元人民币。
- 1.3 期限:投资人参与的本期【】的期限为【】天,自本标的起息日起计。
- 1.4 分配:到期一次性分配或自起息日起 6 个月进行分配,具体分配方式参考平台 非公开披露的金融产品详情。
- 1.5 投资金额及预期收益: 乙方知悉、了解并同意,本协议项下涉及的任何收益均为预期收益,甲方未以任何方式对投资者的投资本金及预期收益进行承诺、担保或承担任何其他责任。乙方投资本金存在不能够按期足额收回的风险,同时,在后续实际收益未达到预期收益的情况下,乙方仅能收取其期初加入本金数额所对应的实际收益。
- 1.6 投资资金来源保证: 乙方保证其所用于投资的资金来源合法, 乙方是该资金的合法所有人, 如果第三方对资金归属、合法性问题提出异议, 由乙方按甲方要求合理时间自行处理。如乙方逾期未能解决,则乙方承诺放弃占有、使用、处分享有以该所投资资金带来的利息等收益。
- 1.7 投资者合格投资保证: 乙方保证其在接受丙方或受丙方委托进行的合格投资者测评识别过程中所披露的其任何资料或信息均真实、准确、完整,乙方保证其具有投资本协议项下相关非公开发行金融产品的投资资格,属于该非公开发行金融产品合格投资者的范畴,否则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负。

#### 第2条 操作程序

- 2.1 本协议成立: 甲方和丙方通过书面签署本协议文本的方式确认同意接受本协议全部条款, 乙方按照涨呗网的规则, 通过在涨呗网上勾选"我同意涨呗网《非公开发行金融产品投资居间服务协议》"以及点击"加入"按钮(具体按钮名称以涨呗网网站显示为准,下同)确认后,即视为乙方确认同意接受本协议的全部条款以及涨呗网网站所包含的其他与本协议有关的各项规则等规定,本协议全部条款经甲方、乙方、丙方确认同意接受之日起本协议成立。
- 2.2 加入资金冻结: 乙方点击"加入"按钮确认后,即视为乙方已经向甲方发出不可撤销的授权指令,授权丙方委托相应的第三方支付机构及/或丙方开立监管账户的监管银行("监管银行")等合作机构,在乙方涨呗网账户中,冻结金额等同于本协议第1.2 条所列的"额度"的资金。上述冻结在本协议生效时或本协议确定失效时解除。

- 2.3 资金划转:本金融产品所对应的加入资金全部冻结后,乙方即不可撤销地授权 丙方委托相应的第三方支付机构及/或监管银行等合作机构,将金额等同于本协议 1.2 条所列的"额度"的资金,逐笔按照投资协议约定,由监管账户划转至相应的融资方的 指定银行账户,划转完毕即视为投资成功。
- 2.4 产品成立日/本协议生效日:在乙方完成本期金融产品所对应的资金划转并按照 丙方确定时间起该产品正式成立,产品成立日即本协议生效日,收益自成立日开始计算。
- **2.5** 在金融产品存续期限内,除本协议双方协商一致或本协议另有约定外,本协议项下的期限、收益分配方式、还款日期等均不得变更。
- 2.6 投资本金及投资收益返还时间:本期金融产品期限届满后 3 个工作日内(含 3 个工作日)。
- **2.7** 收益分配方式: 到期一次性分配或自起息日起 6 个月进行分配,具体分配方式 参阅平台非公开披露的金融产品详情。
- 2.8 逾期违约金: 逾期天数不超过(2)日的,双方同意免除逾期罚息;逾期天数超过(2)日的,除应支付本金、利息外,还应按逾期还款金额自逾期之日起按[逾期罚息固定利率,固定(11/360)]%按日计收逾期罚息,直至本金和/或利息全部清偿完毕之日。逾期罚息不计复利。

### 第3条 各方权利与义务

- 3.1 甲方权利义务
- 3.1.1 保证其融资项目的真实性及有效性。
- 3.1.2 将拟融资项目的有关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如有担保物的物权归属材料、抵押/ 质押登记文件等)提供乙方查阅。
  - 3.1.3 甲方根据上述第 2.6 条、2.7 条约定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投资本金和收益。
  - 3.2 乙方权利义务
- 3.2.1 乙方保证其所用于金融产品投资的资金来源合法,且乙方是该资金的合法所有权人,如果因第三人对乙方用于投资的资金的来源合法性或归属问题发生争议,由乙方按甲方或丙方要求合理时间自行负责解决并承担由此而导致的损失和责任;如乙方逾期未能妥善解决,则承诺放弃占有、使用、处分以上述资金投资所产生的利息等收益。
- **3.2.2** 具有独立的风险识别和承受能力,对金融产品投资的结构和可能存在的风险已经充分理解并表示认可。

- 3.2.3 签订本合同后应在涨呗网规定的时限内按照涨呗网规定的方式支付投资价款。
  - 3.3 丙方权利义务
- 3.3.1 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的意旨,恪尽职守,以诚实、信用、谨慎、有效管理的原则,为乙方及甲方提供非公开发行金融产品投资的相关居间服务,全程协助乙方及甲方完成投资交易。
- 3.3.2 指定专人对由甲方交付的有关融资项目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如有担保物的物权归属材料、抵押/质押登记文件等)妥善保管以备查阅,保存期限为本合同存续期间至本合同终止之日止。

# 第4条 丙方的信息披露

非公开发行金融产品存续期限内, 丙方将对如下事件的信息向乙方履行披露义务:

4.1 提取投资收益到账通知

当投资本金及收益到达乙方在涨呗网的账户后, 丙方通过涨呗网通知乙方提取投资本金及收益到账。

4.2 投资和提取投资本金及收益未成功通知

因各种原因导致定投资或提取投资收益不成功的, 丙方应通过涨则网通知乙方, 通知中应说明投资或提取投资本金及收益不成功的原因。

## 第5条 风险提示

丙方在此提示:甲乙双方充分了解进行非公开发行金融产品投资交易的风险及收益 特征,建议甲乙双方在进行投资交易之前,通过正规渠道进行充分、详细的了解。并对 自己的资金状况、交易期限、收益预期、风险承受能力和风险偏好做出客观合理的评估 后,再做出是否进行投资的决定,丙方不能也没有义务为如下风险负责:

- (1) 政策风险:因国家法律、法规,及实行宏观政策、财政政策、货币政策、行 业政策、地区发展政策等因素所引起的系统风险,可能导致乙方资金遭受损失。
- (2) 违约风险:甲方可能因为工作变动或经营状况恶化致丧失还款能力,从而使 乙方投资遭受损失。
- (3)不可抗力的风险:由于战争、动乱、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而可能导致乙方投资遭受损失。

# (4) 其他因素导致的风险。

# 第6条 免责条款

- 6.1 如遇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事件,或其他不可预见的非常情况,如电力、网络、系统、通讯故障等原因,导致涨呗网无法履行或不能及时履行划款义务的,涨呗网不承担任何责任。
- **6.2** 因乙方的故意或疏忽导致交易密码泄露或遗失,由此导致乙方损失的,涨呗网不承担任何责任。
- 6.3 因乙方预留的银行账户已销户或账户状态不正常(包括但不限于挂失、冻结、变更)或者由于司法或其他原因而进行了账户冻结、扣划或销户,导致涨呗网或甲方无法履行本协议的,涨呗网或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6.4 因法律和政策重大变化或涨呗网不可预测和不可控因素导致的突发事件, 涨呗 网不承担任何责任。
  - 6.5 因甲方或乙方任一方违约导致另一方损失的,涨呗网不承担任何责任。

# 第7条 税务处理

本合同中产生的相关税收缴纳义务应由各方根据法律规定各自承担。乙方在金融产品投资过程产生的相关税收缴纳义务,应由乙方根据中国法律的规定自行向其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甲方及丙方不承担任何代扣代缴的义务及责任。

# 第8条 通知

8.1 投资者的联络方式及银行账户以其注册涨呗网平台时提交信息为准,若发生变更的,投资者应及时更改注册信息,否则由投资者自行承担由此而造成的影响和损失。

## 8.2 通知方式

本协议各方可通过涨呗网电子邮件、手机短信、无线通讯装置等电子方式或常规的信件传递等方式向甲乙双方进行本协议项下的通知。各方的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为其在 涨呗网平台上所登记之最新的联系方式。

本协议各方应在涨呗网平台上维持并更新其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确保其为真实、 最新、有效及完整。若一方提供任何错误、虚假、过时或不完整的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 由此产生的任何直接或间接的任何支出或损失则由该方自行承担。

## 8.3 通知送达

下列情形视为通知已经送达:

- (a) 通过涨呗网电子邮件、手机短信、无线通讯装置等电子方式进行本协议项下的通知,该等通知于通过涨呗网平台发送之日为有效送达:
  - (b) 专人递送的通知, 在专人递送之交付日为有效送达;
  - (c) 以挂号信(付清邮资)发出的通知,在寄出(以邮戳为凭)后的第3日为有效送达;
- (d) 以特快专递(付清邮资)发出的通知,在寄出(以邮戳为凭)后的第 2 日为有效送达:
  - (e) 以传真发出的通知,在传真发出时视为送达。

# 第9条 提前终止

若乙方未按照本协议约定时间和方式向甲方在涨呗网开立账户支付转让价款的,则 本协议自行提前终止。

# 第10条 违约责任

本合同生效后,各方应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严格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各项义务。任何一方当事人不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或者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不符合约定的,视为违约,应向守约方赔偿因此受到的实际损失、预期损失和为了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而支付的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财产保全费、律师费、公证费、评估费、拍卖费、过户费、保管费、抵押物处置费、强制执行费用和差旅费等为实现债权发生的所有其它一切相关费用。

### 第11条 本协议的修改及终止

- 11.1 本协议的任何修改、补充均须以涨呗网平台电子文本形式作出。
- 11.2 双方均确认,本协议的签订、生效和履行以不违反法律为前提。如果本协议中的任何一条或多条被司法部门认定为违反所须适用的法律,则该条将被视为无效,但该无效条款并不影响本协议其他条款的效力。
- 11.3 甲方和乙方确认并授权同意丙方有权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监管政策、投资阶段、自律规定、市场变化等,按照具体情况和实际需要对本协议及与本协议相关的规则不时进行补充、修改或调整,甚至终止本投资居间服务协议。

11.4 调整或修改后的协议内容及相关业务规则将在涨呗网(包括但不限于站内信、 手机平台、电子邮件等方式)对甲乙双方进行定向发送并即行生效,无需另行事先征得 甲方或乙方同意。如乙方继续使用本投资居间服务协议的即被视为接受修改,并受修改 后的协议及相关业务规则约束。

# 第12条 其他

- **12.1** 如因相关国家有权机关对乙方采取强制措施而导致乙方在涨呗网账户内资金被全部或部分冻结、划扣,则本协议约定的服务提前终止。
- 12.2 若由于地震、风暴、火灾、水灾或其他自然灾害,发生疫情、战争、暴乱、敌对行动、公共骚乱等行为,政府或公共机关禁止、黑客攻击、计算机病毒发作、银行和电信部门服务意外暂时中断或技术调整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一方未能按照本协议的约定提供服务的,各方互不追究对方责任,但遇到前述事项的一方应采取合理的补救措施以减小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若发生国家法律法规变更、政策调整、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或指令调整,涨呗网有权单方变更本协议内容或宣布服务期提前到期,以符合新政策、法律法规的要求。
- 12.3 未经涨呗网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协议项下的权利义务进行转让,乙方在本协议首页载明的通讯地址、电子邮箱应作为联系方式,若发生变更,应于变动后 5 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丙方,否则,丙方以前述方式发送的任何书面文件应在发出后 3 日内视为有效送达。
- **12.4** 如各方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任何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则任何一方均可向丙方经营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法提起诉讼予以处理。
- 12.5 与本协议相关的其他具体操作规则以甲方网站披露的信息为准,并作为本协议的附件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如具体规则与本协议不一致的,以具体规则为准,乙方签署本协议即视为同意本协议相关附件。
  - 12.6 丙方经营地为上海市黄浦区马当路 388 号 SOHO 复兴广场 A座 2203 室。